



皇朝通志

禮畧

凶禮

臣等謹按鄭樵通志凶禮門列大喪及山陵制至朋友相為服諸目內如天子弔大臣服天子為大臣及諸親舉哀諸侯及公卿大夫為天子服皇太后長公主及三夫人以下為天子服杖四條皆綜括於典禮中初不必另述為條目至如挽歌秀孝為舉將服郡縣吏為守令服師弟子相為服朋友

相為服五條。皆因時設義。不必垂為定制。茲謹畧諸目。惟述。

本朝典制之大者。載於篇中。恭惟我朝以純孝治天下。

列聖

列后大事。定行三年之喪。一切禮儀。斟酌古今。慎重賅備。歷稽古昔。未有若斯之盡禮盡哀者。謹依會典通禮所載序。

列聖大喪儀

列后大喪儀而

皇貴妃以下喪儀

皇子以下喪儀。以次序列。至服制之設。通行於天下者。誠為盡倫盡制。經常不易之恒典。謹附著於篇末。以昭成法焉。

列聖大喪儀

凡

列聖大喪初喪

嗣皇帝就主喪位。冠去緯。哭踊。官中自

皇后以下咸摘耳環去首飾屆時恭奉梓宮奉安於

宮中正殿設几筵建丹旒於宮門之左陳法駕鹵簿於宮門之外至

太和門外

特簡王公大臣恭理喪儀既斂乃奠王公以下民公侯伯子男以上二品官於

乾清門外三品以下文武有頂帶官於景運門外

皇后

妃

嬪宮人公主

皇子

皇孫福晉及近支王公福晉夫人於

几筵殿內諸王公福晉夫人郡主縣君以上二品夫人於丹墀右三品淑人以下於

隆宗門外齊集哭臨皆男摘冠緯女去首飾奠獻時皆隨行禮舉哀畢各退

皇帝成服。截髮辮。居倚廬。

皇子

皇孫隨成服。截髮辮。居宮中別室。王公百官宗室覺

羅。咸成服。截髮辮。旗員居

闕左門外。漢員於各官署。

皇后率

妃嬪等成服。翦髮。

皇子

皇孫福晉隨成服。翦髮。諸王福晉命婦及內府三旗

官員護軍等妻。咸成服。翦髮。

皇帝行三年喪禮。百日內

上諭用藍筆。百日後素服。

御門聽政。

郊

壇大祀。祭服行禮。詣

几筵前。仍喪服。諸

几筵前

皇孫及恭理喪儀王公大臣

皇孫及恭理喪儀王公大臣

皇帝成服。截髮辮。居倚廬。

皇子

皇孫隨成服。截髮辮。居宮中別室。王公百官宗室覺羅。咸成服。截髮辮。旗員居闕左門外。漢員於各官署。

皇后率

妃嬪等成服。翦髮。

皇子

皇孫福晉隨成服。翦髮。諸王福晉命婦及內府三旗

官員護軍等妻。咸成服。翦髮。

皇帝行三年喪禮。百日內

上諭用藍筆。百日後素服。

御門聽政。

郊

壇大祀。祭服行禮。詣

几筵前。仍喪服。諸

皇子

皇孫及恭理喪儀王公大臣。

殯宮守衛執事各官百日除服。羣臣二十七日除服。咸百日薙髮。奏疏文移。二十七日内皆用藍印。京朝官二十七七月不作樂。期年不嫁娶。在京軍民人等。二十七日素服。百日不作樂。一月不嫁娶。頒

遺詔於天下。直省官期年不作樂。百日不嫁娶。不薙髮。軍民去冠緯。素服二十七日。百日不作樂。一月不嫁娶。成服後。朝晡日中三設奠。朝夕奠。設法駕鹵簿。三日後至一月。設鑾駕鹵簿。每奠。王公百官咸齊集質明。

皇上出倚廬詣

几筵前。東立西嚮。舉哀。迺啓

宮門。恭理喪儀。王大臣及執事官率尚茶尚膳。舉茶膳。由中門中路進。至

几筵前。尚茶跪進茶。內外齊集。衆咸跪。

皇帝親舉茶。恭奠於茶几。行一拜禮。衆皆隨行禮。尚茶徹茶。衆皆興。次尚膳進膳。

皇帝親上食畢。執事官進奠几於正中。

皇帝詣几前跪進爵。王大臣跪進爵。

皇帝祭酒三爵。每祭行一拜禮。衆皆隨行禮。興。迺徹饌。出闔門。衆哀止。

皇帝還倚廬。衆皆退。午奠。晡奠。儀同。諏日行殷奠禮。王公百官公主福晉命婦咸齊集。所司陳設。

皇帝詣

几筵前視饌。上食。舉哀。讀祝官奉祭文至闕外。正中北面跪。禮部堂官二人跪展祭文。進奠几。

皇帝於几前跪。衆於齊集處跪。哀暫止。讀文畢。仍復於案退。衆舉哀。迺進爵。

皇帝祭酒三爵。每祭行一拜禮。衆隨行禮。舉哀畢。徹俎豆。讀祝官奉祭文。禮部堂官前引。侍臣奉冠服。自殿陛內。大臣十人前引。恭送燎所。

皇帝舉哀。隨行詣燎所。內大臣侍衛扈從。齊集王公百官咸從。

皇帝於燎所祭酒三爵。行禮舉哀。衆隨舉哀。行禮畢。皇帝還倚廬。迺焚冠服楮帛。衆各退。諏日而殯。先期以奉移。

梓宮祇告



几筵行啓奠禮。禮儀與殷奠同。至日奉移。

梓宮於

殯宮。豫為大昇輦於

景運門外。屆時

皇帝詣

几筵舉哀。執事官進奠几。

皇帝祭酒三爵。恭理喪儀王公大臣鑾儀衛工部堂官

率校尉恭進小輦奉

梓宮出。登大昇輦。禮部尚書祭輦。焚楮帛。內大臣祭所經

門橋皆三祭酒。每祭行一叩禮。焚楮帛。

皇帝步送。王公百官各以次隨行。

皇后率

妃嬪等先詣

殯殿後左旁恭俟。

靈駕至。行奉安禮。

皇帝祭酒舉哀。眾隨行禮舉哀畢。焚楮帛丹旒。各退。以

側殿為苫次。二十七日後。

還居倚廬。行初祭禮。設法駕鹵簿於

殯宮大門外陳設畢

皇帝親詣上食祭酒如前儀翼日繹祭遣官行禮如儀  
行大祭禮與初祭儀同翼日繹祭如儀周月讀文  
致祭與啓奠同王公九卿及文武官承  
旨恭擬

尊謚

廟號進呈

御覽

敕所部製玉

冊寶香

冊寶絹

冊寶諏吉恭行上

尊謚禮前期遣官祇告

天

地

太廟後殿

奉先殿

社稷至日設鹵簿於

殯宮大門外陳設畢

皇帝素服御太和門恭閱

冊寶畢行一跪三拜禮退立東旁大學士詣案前一跪三叩恭奉

冊寶降階陳於各黃亭跪叩如前校尉昇亭御仗黃蓋前導王以下入八分公以上齊集

協和門外

冊寶亭至候過隨行  
皇帝還宮易喪服豫詣

殯宮側殿祇奠贊引太常卿二人恭導

皇帝由左門入贊奏就位

皇帝就位立贊跪拜興

皇帝率羣臣行三跪九拜禮興奏跪

皇帝率羣臣跪典儀奏進

冊大學士詣案奉

冊跪獻於左

皇帝受

冊拱舉授禮部堂官跪接興奉安於案三叩退進

寶由右儀亦如之。迺宣

冊宣

寶。

皇帝率羣臣行三跪九叩禮。迺奠帛。讀祝。三獻爵如儀。

禮成。恭奉祝帛絹。

冊絹

寶送燎所。由中道出。

皇帝轉立拜位旁。西嚮。候過。復候燎半。奏禮成。

皇帝還宮。衆皆退。翼日。頒

山陵前期遣官祇告  
天 地 太廟  
詔天下百日奠獻儀與初祭同。既卜葬吉。奉移

社稷。前奉移一日。行祖奠禮。儀與啓奠同。祭畢。焚鑿駕

鹵簿。至日。執事官陳大昇。舉於

殯宮大門外。設

冊寶亭於階下。

皇帝詣

梓宮前舉哀。祭酒三爵。衆隨行禮畢。

皇帝先至大門東旁立。俟奉移。

梓宮出。跪候過。步隨行。

梓宮登大昇輦。禮部尚書祭輦。三祭酒。行三叩禮畢。焚楮

帛。

靈駕發

冊寶亭及騎駕鹵簿咸前列。沿途分站。豫設

蘆殿。繚以黃幔。城

皇帝步送至郊。

皇太后以下亦先往。祇。俟。王公大臣官員侍衛內監等隨

輦。所過門橋。遣內大臣祭酒。焚楮帛。

靈駕將至宿次。

皇帝率王公百官舉哀。跪迎。

靈駕安奉於蘆殿。迺行。晡奠如儀。奠畢。

皇帝還行宮。衆皆退。翼日昧爽。行朝奠如儀。

皇帝跪送。啓行。步送里外。仍先詣宿次如儀。

臣等謹按

孝聖憲皇后大喪

皇上恭奉

梓宮至

泰東陵路經

泰陵之東清晨

皇上先展謁

泰陵次詣

泰東陵閱視工程畢豫至

泰陵分路處候

梓宮至暫停

皇上於道旁躬代向

泰陵展叩行禮畢再奉啓行先是會典未有此禮禮臣亦

未經議及

皇上孝思隆篤禮以義起垂為萬世法守因

敕部載入會典通行

至

陵日守

陵貝勒公大臣官員咸於十里外舉哀跪迎

靈駕至

隆恩門外降大昇輦安奉

梓宮於

隆恩殿

皇帝祭酒三爵。衆隨行禮舉哀。是日遣官祭告各

陵寢並祭

后土

皇陵山神。翼日行饗奠禮。儀如祖奠。

臣等謹按饗奠之禮。舊稱遣奠。載於會典。乾隆四

十二年。

皇上恭奉

孝聖憲皇后山陵之禮。奉

諭遣字義涉輕忽。稱用殊不安於心。因

命儒臣稽所自。昉大學士等覆奏。遣奠之稱。禮經並無明文。惟見於孔穎達士喪禮疏。唐以後相沿。用之。蓋穎達第用儀禮。葬日將行。苞牲體之車。名為遣車。遂取遣字為奠名。牽合無當。復考儀禮。將行之祭。徹巾苞牲。鄭康成注云。象既饗而歸賓俎也。又

禮記雜記云。大饗既饗。卷三牲之俎歸於賓館。所以為哀也。鄭注云。既饗歸賓俎。言孝子哀親之去也。是將行之祭。原用饗禮。舊稱遣奠。似不若作饗奠為長。既與鄭注相合。稱名亦理得心安。並請敕部更正。從之。謹識於此。以著饗奠稱名之所自始焉。

大奠前期。行遷奠禮。儀如饗奠。恭理喪儀。王大臣等率夫校進小舉奉移。

梓宮於

寶城前蘆殿恭奉

梓宮登龍輜進饌筵

皇帝祭酒三爵。衆隨行禮。舉哀畢。

駕還行宮。衆皆退。至日。

皇上詣

梓宮前祭酒。屆吉時。恭移龍輜。自隧道入。

地宮。安奉寶牀。設香。

冊寶於左右。几。遂掩閉。

元宮。

皇帝於方城前舉哀。祭酒行禮畢。卒哭。出至幄次。易吉。



服王公百官咸采服。禮部堂官奏請

皇帝詣

隆恩殿行題

主禮。

皇帝入殿左門就拜位立。大臣一人啓櫝奉

神主設於題主案。大學士二人朝服詣案東行一跪三叩

禮興就位西嚮恭題

神主畢大臣奉

主安於

寶座三叩退。迺行虞祭禮。

皇帝就拜位。王公百官各就拜位。上香奠帛讀祝三獻

爵送燎均如儀。禮成鑾儀衛堂官率校尉身黃輿

設階上。正中南嚮。太常卿跪奏恭請

神位升祔

太廟。

皇帝詣

寶座前行一跪三拜禮。恭奉

神主奉安黃輿內行一跪三拜禮。輿內大臣十人。大學士

禮部堂官導引啓行

皇帝率王以下各官於大門外跪候過先詣塗次黃幄  
祇奠沿途朝夕奠

皇帝親詣上香行三跪九拜禮還京升祔

太廟期年小祥讀文致祭張黃幄於

皇陵方城前陳俎豆列饌筵於祭臺左右

皇帝喪服詣黃幄內奠獻隨往之王公百官咸於

陵寢門外隨行禮舉哀與前祖奠同再期大祥儀與期年  
同二十七月行除服禮

皇帝喪服於

皇陵方城前行奠獻禮儀與百日奠獻同祭畢除服三周  
行禮儀同再期

列后大喪儀

凡

列后大喪

聖子皇帝主喪儀初喪恭奉

梓宮奉安於

宮中正殿設几筵建丹旒於宮門外之右陳儀駕於

宮門外

皇帝成服翦髮辮。諸王福晉為子婦者皆成服翦髮。皇太后宮中女侍內監皆成服翦髮截髮辮。既斂。王以下及嫔戚於宮門外。三品官以下於外門之外。福晉以下及嫔戚婦女於丹墀右。三品淑人以下於宮門外。齊集舉哀。奏疏文移。十五日用藍印。頒

遺詔於天下。內外各官。二十七日除服。百日不作樂。不嫁

娶。軍民二十七日不作樂。不嫁娶。皆百日薙髮。朝晡日中之奠。進茶膳。以女官恭理喪儀。王公大臣

內務府總管率之內監轉進於

皇帝親奠。殷奠既徹。饌女官奉冠服詣燎所。福晉命婦內府婦女皆從。

欽命公主福晉或嫔戚大臣夫人一人於燎所祭酒。行禮。將葬。隨行有女侍及內府婦女。餘皆如

列聖喪儀凡

皇后大喪

皇帝主喪儀。初喪

皇帝冠去緯。輟朝

皇子去冠服哭踊。宮中自

妃嬪以下咸摘耳環去首飾。屆時奉安

梓宮於

宮中正殿。設几筵。建丹旒於宮門外之右。陳儀駕於

宮門之外。

特簡王公大臣恭理喪儀。既斂。迺奠。

皇帝成服。

皇子福晉以下咸成服。

皇帝縞素十三日而除。兩月後。

郊

御門聽政。

壇大祀祭服行禮。

親臨

几筵前。素服視奠。恭遇

皇太后

皇帝躬詣

几筵。

皇太后乘輿由中門中道。至檐下降輿。

皇帝乘輿由中門中道至階上降輿

皇子喪服百日餘日素服詣

几筵前仍喪服

皇子福晉亦如之

皇孫恭理喪儀王公大臣及

殯宮守衛執事各官及媼戚百日除服羣臣二十七日

除服皆百日薙髮十三日內各衙門文移用藍印

奏本用硃印內外官員二十七日不作樂不嫁娶

皆百日薙髮

外省以初喪日起算不

詔到日起算軍民素服七

日不作樂不嫁娶成服後朝晡日中三設奠

皇子出苦次詣

几筵前西嚮舉哀行禮如儀誼日行殷奠禮

皇帝親臨上食畢讀祝官奉祭文至闕外正中跪

皇子衆皆跪哀暫止讀文畢執事進奠几

皇帝旁坐祭酒三爵每祭

皇子行一叩禮衆隨行禮如儀誼日而殯先期以奉

移告

几筵行啓奠禮與殷奠同至日奉移

梓宮於

殯宮。

皇帝親臨祭酒三爵。

靈駕至

殯殿行奉安禮。設几筵陳

冊寶。

皇子祭酒。衆隨行禮如儀。行初祭禮。翼日。繹祭如儀。行大祭禮。翼日。繹祭儀同。周月奠獻儀與啓奠同。承

旨恭擬

謚號。

敕工部製

冊寶。諏吉行

冊謚禮前期。遣官祇告

太廟後殿。

奉先殿。至日陳設。

皇帝素服詣太和門陞座。

閱冊寶畢。

皇帝還宮。正副使恭奉

冊寶詣

殯宮宣

冊宣

寶畢。陳於

几筵左右。

皇子上香奠帛。讀祝三獻爵。如儀。禮成。正副使復

命翼日頌

詔天下。百日奠獻儀同初祭。既卜葬吉。奉移前三日。遣

官祇告

天

地

太廟

社稷奉移前期一日。行祖奠禮。儀與啓奠同。至日

皇帝親詣

梓宮前。祭酒三爵。不往送。祭酒時。

皇子行禮。衆隨行禮畢。

靈駕發。

冊寶亭及儀駕咸前列。沿途分站豫設。

蘆殿繚以黃幔城。

皇子王公以下隨行。

靈駕至宿次奉安。

蘆殿迺行晡奠如儀。翼日昧爽行朝奠如儀。至。

陵寢安奉。

梓宮於

饗殿。

皇子祭酒三爵。衆隨行禮舉哀。是日遣官祭告各。

陵寢並祭

右土

皇陵山神。翼日行饗奠禮。儀如初。奠先葬一日行遷奠。

禮儀如饗奠。至時恭奉。

梓宮於

寶城前蘆殿。

皇子三祭酒。至日。

皇子詣

梓宮前祭酒。恭移龍輜。自隧道入。



地宮安奉寶牀設香

冊寶於左右几遂掩閉

元宮

皇子祭酒舉哀迺卒哭各退行題

主禮既陳設大學士二人朝服行一跪三叩禮興恭題

神主禮畢迺行虞祭禮如儀禮成恭奉

神主奉安黃輿導引啓行沿途仍朝夕奠竣還京時升

祔如距大葬之期尚遠迺於

殯宮東廡製

神主

欽命大學士二人至

几筵前行題

主禮期年小祥讀文致祭禮儀與初奠同再期大祥儀

與期年同二十七月行除服禮

皇子喪服奠獻與百日禮同祭畢除服三周行禮儀

同再期

皇貴妃以下喪儀

凡

皇貴妃喪禮初薨

皇帝輟朝五日素服十日若殯期逾十日及殯而止

命所出皇子公主持服如儀內閣擬謚號候

欽定諷日行

冊謚禮如儀凡

貴妃喪禮

皇帝輟朝五日

妃喪禮

皇帝輟朝三日

嬪喪禮

皇帝輟朝二日餘禮節並如儀凡

皇祖

皇考妃嬪薨各按封號以治喪追封者視所追封之號治

喪皆如儀

皇子以下喪儀

凡

皇子喪禮未分封之

皇子薨逝適長者

皇帝輟朝五日。已生子者。

皇子福晉及所生

皇孫並成服如儀。如奉

旨追封。擇吉行追封禮。奉

冊寶宣讀如儀。凡親王薨喪

聞。

皇帝輟朝三日。有

特恩親臨者。王子率合屬官員跪迎於大門外。設

御座於左。有司設奠几。

皇帝坐祭酒三爵。舉哀畢。

駕興。王子率屬跪送。如初迎儀。王子以下府屬官。本支

諸王以下應有服者。皆成服。

諭祭二次。

賜謚如儀。世子薨喪

聞。

皇帝輟朝二日。

賜謚。

賜給初祭大祭羊酒如儀。郡王薨喪

聞

皇帝輟朝二日。貝勒薨。

皇帝輟朝一日。及貝子以下鎮國公。輔國公。皆

賜謚。

賜給羊酒如儀。民公以下。兵民以上。居喪二十七月內。不燕會。不鼓樂。不娶妻納妾。門戶不換舊符。

服制

凡服制有五。曰斬衰三年。曰齊衰杖期。不杖期。五月。三月。曰大功九月。曰小功五月。曰緦麻三月。服

之差等有八。曰斬衰三年者。子為父母。子之妻同。

子為繼母。

父之妻。後妻。慈母。

謂妻子無母。父養之者。命他妻養之者。

養母。

自幼過房與人。

者。子之妻同。庶子為適母。為所生母。庶子之妻同。

為人後者。為所後父母。為人後者之妻同。女在室。

為父母。已嫁。被出而返在家者同。適孫為祖父母。

及高曾祖父母承重。適孫之妻同。

為人後者。承重同。妻為

夫。妻為家長同。曰齊衰杖期者。適子。眾子為庶母。

謂父妻有子者。

適子。眾子之妻同。子為嫁母。

謂親生母。父歿而改嫁者。

子為出母。

謂親生母。父在而被出者。

夫為妻。

父母在。不杖。

適孫。祖在。

為祖母承重。曰齊衰不杖期者。祖為適孫。父母為適長子及眾子。父母為適長子之妻。父母為女在室者。父母為子為人後者。繼母為長子眾子。子為改嫁繼母。謂父歿繼母改嫁而已從之者。從子為伯叔父母及姑在室者。為己之親兄弟及姊妹在室者。為親兄弟之子及女在室者。孫為祖父母。孫女為祖父母。雖適人不降。庶孫為生祖母。慈母養母孫同。女出嫁為父母為人後者。為其本生父母。仕者解任士子。輟考丁憂一年。女在室及雖適人而無夫與子者。為其兄弟姊妹及兄弟

之子兄弟之女在室者。女適人為兄弟之為父後者。婦為夫親兄弟之子及女在室者。妾為家長之父母。妾為家長之正妻妾為家長之長子眾子。與其所生子。為同居繼父兩無大功以上親者。曰齊衰五月者。為曾祖父母。女孫雖適人不降。曰齊衰三月者。為高祖父母。女孫雖適人不降。為繼父先同居今不同居者。自來不同居者無服。為同居繼父兩有大功以上親者。曰大功九月者。祖為眾孫及孫女在室者。祖母為適孫眾孫及孫女在室者。生祖母為

庶孫

慈養祖母同

父母為眾子婦及女之已嫁者

慈養母

為其子婦同

伯叔父母為從子婦及兄弟之女已嫁者

為人後者為其兄弟及姑姊妹在室者夫為人後

其婦為夫本生父母為己之同堂兄弟及姊妹在

室者為姑及姊妹之已嫁者為兄弟之子為人後

者女出嫁為本宗伯叔父母及兄弟與兄弟之子

為姑姊妹及兄弟之女在室者婦為夫之祖父母

為夫之伯叔父母曰小功五月者為伯叔祖父母

謂祖之親兄弟為同堂伯叔父母

謂父之親兄弟為同堂姊妹之

出嫁者為再從兄弟及再從姊妹在室者為同堂

兄弟之子及女在室者為祖姑之在室者

謂祖之親姊妹

為堂姑之在室者

謂父之堂姊妹

為兄弟之妻祖為適

孫之婦為兄弟之孫及兄弟之孫女在室者為外

祖父母為母之兄弟姊妹為姊妹之子及女之在

室者為人後者為其姑及姊妹之已嫁者婦為夫

兄弟之孫及孫女在室者婦為夫之姑及夫之姊

妹

在室出嫁同

婦為夫之兄弟及夫兄弟之妻婦為夫

同堂兄弟之子及女之在室者女出嫁為本宗姊

妹之出嫁者為本宗堂兄弟及堂姊妹之在室者  
曰總麻三月者祖為衆孫婦曾祖父母為曾孫曾  
孫女高祖父母為元孫元孫女祖母為適孫衆孫  
婦為乳母為曾伯叔父母為族伯叔祖父母為族  
伯叔父母為族兄弟及族姊妹在室者為曾祖姑  
在室者為族祖姑及族姑在室者為兄弟之曾孫  
及曾孫女在室者為兄弟之孫女出嫁者為同堂  
兄弟之孫及孫女在室者為再從兄弟之子及女  
在室者為祖姑謂祖之親姊妹及堂姑謂父之堂姊妹及已之再

從姊妹出嫁者為同堂兄弟之女出嫁者為父姊  
妹之子為母兄弟之子為母姊妹之子為妻之父  
母為壻為外孫及外孫女為兄弟孫之妻為同堂  
兄弟子之妻為同堂兄弟之妻婦為夫高曾祖父  
母為夫之伯叔祖父母及夫之祖姑在室者為夫  
之堂伯叔父母為夫之堂姑在室者為夫之同堂  
兄弟及同堂兄弟之妻為夫之同堂姊妹在室出嫁同  
為夫之再從兄弟之子及女在室者為夫同堂兄  
弟之女出嫁者為夫同堂兄弟子之妻為夫同堂

兄弟之孫及孫女在室者為夫兄弟孫之妻為夫  
兄弟之孫女出嫁者為夫兄弟之曾孫及曾孫女  
之在室者女出嫁為本宗伯叔祖父母及祖姑在  
室者為本宗同堂伯叔父母及堂姑在室者為本  
宗堂姊妹之出嫁者為本宗堂兄弟之子及女在  
室者



